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签订管理变革咨询合同进行战略改革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为借鉴其他优秀企业发展战略经验，推进公司未来高效发展，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为合同的“甲方”）与上海治轩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治轩”为合同的“乙方”）签订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变革咨询项目合同》委托上海治轩进行战略改革。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合同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上海治轩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公司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崇明区堡镇堡镇南路 58 号 16 幢 B 区 2 楼 214-2 室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芦菲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4 月 19 日

经营范围：企业管理咨询，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（不得从事社会调查、社会调研、民意调查、民意测验），市场营销策划，网络工程，软件开发，计算机、数据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服务内容：

1、方向：进行顶层设计，研究捷安高科正在拓展的新业务方向，设计未来

三年的发展方向，并每年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和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优化迭代。

2、组织：优化组织架构和责权体系，分析新业务发展所需要的新部门/岗位，制定组织结构优化方案。

3、人才：分析新业务发展所需要的关键人才，明确关键人才要求及关键岗位任职资格设计，建立合理有效的选拔、使用和退出机制。

4、研发：多层研发模式设计，设计分层研发模式，建立多层研发模式框架，管理流程、管理机制。

5、产品：梳理产品开发需求分析流程设计、规范优化产品从开发立项至产品上市发布的整个流程。

6、营销：优化销售流程，形成统一的营销管理规范。

（二）合作期限及费用支付方式

甲、乙双方约定，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，咨询合作期届满前二个月内，双方可协商确定是否续签本合同。如双方协商一致继续合作，本协议到期，双方应重新签署合同。

咨询管理服务费用由固定部分费用及浮动费用两部分构成，拆分为三年进行支付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同的签署，对于公司战略方向发展意义重大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保驾护航，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积极的影响。

五、审核批准程序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管理变革咨询合同进行战略改革的议案》，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需要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与上海治轩的合作，旨在对公司的战略规划及企业管理体系进行专业梳理，提升公司管理能力，推动公司快速、稳健地发展。

公司将积极组织人力、物力保证合同的落实执行，但履行过程中可能因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部分履行、调整或终止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变革咨询项目合同》

（二）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变革咨询项目工作说明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1 日